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26286
10 August 1993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1993年8月9日

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通知你,1993年8月2日1810时,一架美国飞机在尼尼微省萨达姆坝以南投掷了一枚照明弹。

美国飞机不断投掷照明弹正证明美国政府不停地危害伊拉克及其人民,并侵害其安全和主权。

伊拉克共和国政府强烈抗议这些敌对行为并请你干预和采取《联合国宪章》规定的措施,以便遏止这些行为,并防止今后再次发生。

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尼扎尔·哈姆敦(签名)